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三房巷

公告编号：2018-027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8 月 3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3,355,8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5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卞平芳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卞建峰先生、独立董事奚庆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卞惠良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326,190	99.993	是
1.02	选举卞江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326,190	99.993	是
1.03	选举薛凤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326,190	99.993	是
1.04	选举何红波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3,326,190	99.993	是

2、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陶惠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336,190	99.995	是
2.02	选举刘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326,190	99.993	是
2.03	选举王志琴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326,190	99.993	是

3、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薛进良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03,326,190	99.993	是
3.02	选举卞永洪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03,326,190	99.993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5%以下股东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1.01	选举卞惠良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96,290	98.603
1.02	选举卞江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96,290	98.603
1.03	选举薛凤娟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96,290	98.603
1.04	选举何红波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96,290	98.603
2.01	选举陶惠平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06,290	99.073
2.01	选举刘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	2,096,290	98.603

	董事		
2.03	选举王志琴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96,290	98.603
3.01	选举薛进良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96,290	98.603
3.02	选举卞永洪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96,290	98.60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上述股东代表监事连同职工代表监事杨进先生共同组成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潘岩平、张玉恒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